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anggang Railway Limited

### 滄港鐵路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9)

## (1)於2024年1月1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及 (2)股份分拆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茲提述滄港鐵路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3日的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2024年1月1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獲得通過。股東請參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以了解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上所考慮決議案的詳情。投票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批准按本公司每股已發行普通股分拆為四(4)股本公司普通股的基準進行股份分拆，並授予本公司董事與此有關的授權。 | 695,409,020<br>(100.00%) | 0<br>(0.00%) |

由於超過50%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所持有股份附帶的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10,000,000港元，分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1,000,000,000股普通股，相當於賦予股東權利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且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決議案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除秦少博先生因有其他事務在身而未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外，本公司全體董事，即劉永亮先生、衣維明先生、徐志華先生、劉長春先生、趙長松先生及呂清華女士，均已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監票員進行點票。

### **股份分拆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董事會欣然公佈，由於股份分拆的全部先決條件已獲達成，因此股份分拆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於2024年1月23日(星期二)生效。請參閱通函，以了解有關股份分拆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詳情，包括買賣安排及換領股份的股票。

承董事會命  
滄港鐵路有限公司  
主席  
劉永亮

香港，2024年1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永亮先生及衣維明先生；非執行董事徐志華先生及秦少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長春先生、趙長松先生及呂清華女士。